

《正宁县西坡镇三个村编制单元村庄规划 (2022-2035)》——月南村、韩坳村、柴桥子村 公示材料

一、项目位置

西坡镇为甘肃省庆阳市正宁县下辖镇，地处正宁县东部，东靠子午岭接陕西省黄陵县，南邻五顷塬回族乡、湫头乡，西依山河镇，北接宁县九岘乡，行政区域总面积 257.14 平方千米。

编制单元辖月南村、韩坳村、柴桥子村，位于西坡镇西北部，西邻庆阳市宁县。其中 043 县道东西贯穿三个村。（附图 1）

二、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以编制单元三个行政村的第三次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的行政村界线联合区域为规划范围。规划总面积约 4496.17 公顷，其中三个村包括月南村、韩坳村、柴桥子村。

表：编制单元规划面积

行政村	行政面积(公顷)
月南村	1926.94
韩坳村	1615.60
柴桥子村	953.64
编制单元	4496.17

三、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2022 年。

近期：2022 年—2025 年。

远期：2025 年—2035 年。

四、目标定位与规模预测

（一）发展类型

根据《甘肃省村庄规划编制导则（2022年）》要求，本次规划编制单元内月南村、韩坳村属于集聚提升类村庄，集聚提升类村庄应合理预测村庄人口和建设用地规模，结合宅基地整理、未利用地整治改造，留足发展空间，推进村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村庄。

柴桥子村属于特色保护类村庄，特色保护类村庄规划应科学确定发展方向，统筹考虑与周边村庄一体化发展，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从居民点布局、产业集聚化发展、村庄旅游资源等进行集聚整合，突出特色元素，保护传承历史文脉。

（二）规划目标

以“生活富裕、生态宜居、乡风文明”为目标，依托土地资源、产业资源和文化资源打造集多元互补、协同共生的西坡镇乡村振兴共同体，全面提升村庄品质。

规划将村庄打造成为庆阳乡村振兴发展示范区，打造村庄新名片，建设魅力乡村，对全镇发展起带头作用。编制单元内各村发展定位为：

- 1、月南村建设成为综合化服务型村庄，实现配套完善和产村相融。
- 2、韩坳村建设成为现代化示范型村庄，实现空间集约和现代产业发展。
- 3、柴桥子村建设成为文旅特色型村庄，实现历史遗存保护和红色文旅产业发展。

（三）规划定位

1、总体定位

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为总要求，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依托编制单元内现有的土地资源、产业资源和文化资源，打造集现代农业生产与乡村文化建设于一体，用地集约，布局合理，独具特色的“共建共享型村庄片区”。

2、功能定位

依托特色空间资源和产业资源，将编制单元打造成为支撑镇域发展的西部片区，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魅力乡村。

（四）发展规模

1、人口预测

规划至 2035 年，编制单元内总人口为 4855 人。其中，月南村总人口为 1910 人；韩坳村总人口为 2050 人；柴桥子村总人口为 895 人。（附表 1）

2、耕地保有量与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执行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落实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划到 2035 年，确保编制单元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926.99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772.33 公顷。（附图 2）

3、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保护红线是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本次规划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7.14 公顷。编制单元全域范围内仅柴桥子村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位于柴桥子村村域东侧。（附图 2）

4、建设用地总规模

在保障村庄发展的基础上，合理安排建设用地，优化用地结构和布局。规划到 2035 年，编制单元建设用地总规模不超过 86.14 公顷，其中村庄建设用地不超过 73.04 公顷。

五、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单元三个村国土空间用地面积总计约 4496.17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约 86.14 公顷，非建设用地约 4410.03 公顷。（附图 3）

（一）月南村

月南村国土空间用地面积总计约 1926.94 公顷。（附图 4）

1、建设用地：约 39.01 公顷。

村庄用地约 47.33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约 8.17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约为 0.50 公顷。

2、非建设用地：约 1887.93 公顷。

耕地约 420.12 公顷，园地约 0.39 公顷，林地约 1362.26 公顷，草地约 78.31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约 17.14 公顷，陆地水域约 5.36 公顷。

（二）韩坳村

韩坳村国土空间用地面积总计约 1615.60 公顷。（附图 5）

1、建设用地：约 30.79 公顷。

村庄用地约 28.97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约 1.83 公顷。

2、非建设用地：约 1584.81 公顷。

耕地约 335.19 公顷，园地约 5.02 公顷，林地约 1201.38 公顷，草地约 20.44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约 17.46 公顷，陆地水域约 0.81 公顷。

（三）柴桥子村

柴桥子村国土空间用地面积总计约 953.64 公顷。（附图 6、7）

1、建设用地：约 16.34 公顷。

村庄用地约 13.74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约 2.60 公顷。

2、非建设用地：约 937.30 公顷。

耕地约 171.69 公顷，林地约 746.56 公顷，草地约 6.02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约 8.67 公顷，陆地水域约 0.78 公顷。

六、产业布局规划

（一）总体产业布局

以区域各村落联动发展为引领，以自然生态和历史人文为特色，打造集休闲文旅、高效农业、研学体验、红色文化四大功能为一体的区域性红色旅游示范区。

（二）分区产业布局

通过梳理村域用地空间和建设资源，本次规划三个村形成“两轴、一心、多区”的产业空间布局。

“两轴”即历史文化发展轴和文旅产业发展轴。

“多区”：红色文化体验区、休闲文旅体验区、高效农业示范区、南部特色游览区。

（三）产业发展引导

高效农业发展区：

高效农业发展核心理念是保障质量，塑造产品品牌。大力发展苹果、樱桃、山楂等品种，通过果树种植、标准控制和监测管理三大环节，保障产品的品质，打造准农产品培育，建立一套绿色生态的种植标准。

休闲文旅体验区：

依托创新联动模式，推动服务业与红色文旅融合。充分发挥三个村的自身特点，对外承接城区的功能外溢，对内发挥生态、红色文化等特点。建设刘志丹、谢子长等老一辈革命家的历史文化塑像，打造西坡红色文化地标。依托现状村居民点，结合红色旅游发展特色民宿。

红色文化体验区：

以红色地标为核心，建设红色文化主题广场，提供文化展示与休闲服务。以红色文化为主题，对规划单元基础设施进行景观化提升，营造红色文化氛围。

重构交通体系，梳理周边交通，依托旅游资源，打造旅游环线。串联临近项目地的红色旅游点，包括月南村、韩坳村、柴桥子村三村，以西北反帝同盟军旧址、研学基地、苏维埃政府旧址为中心，串联周边红色景点及历史人文，形成一个红色研学游线体验闭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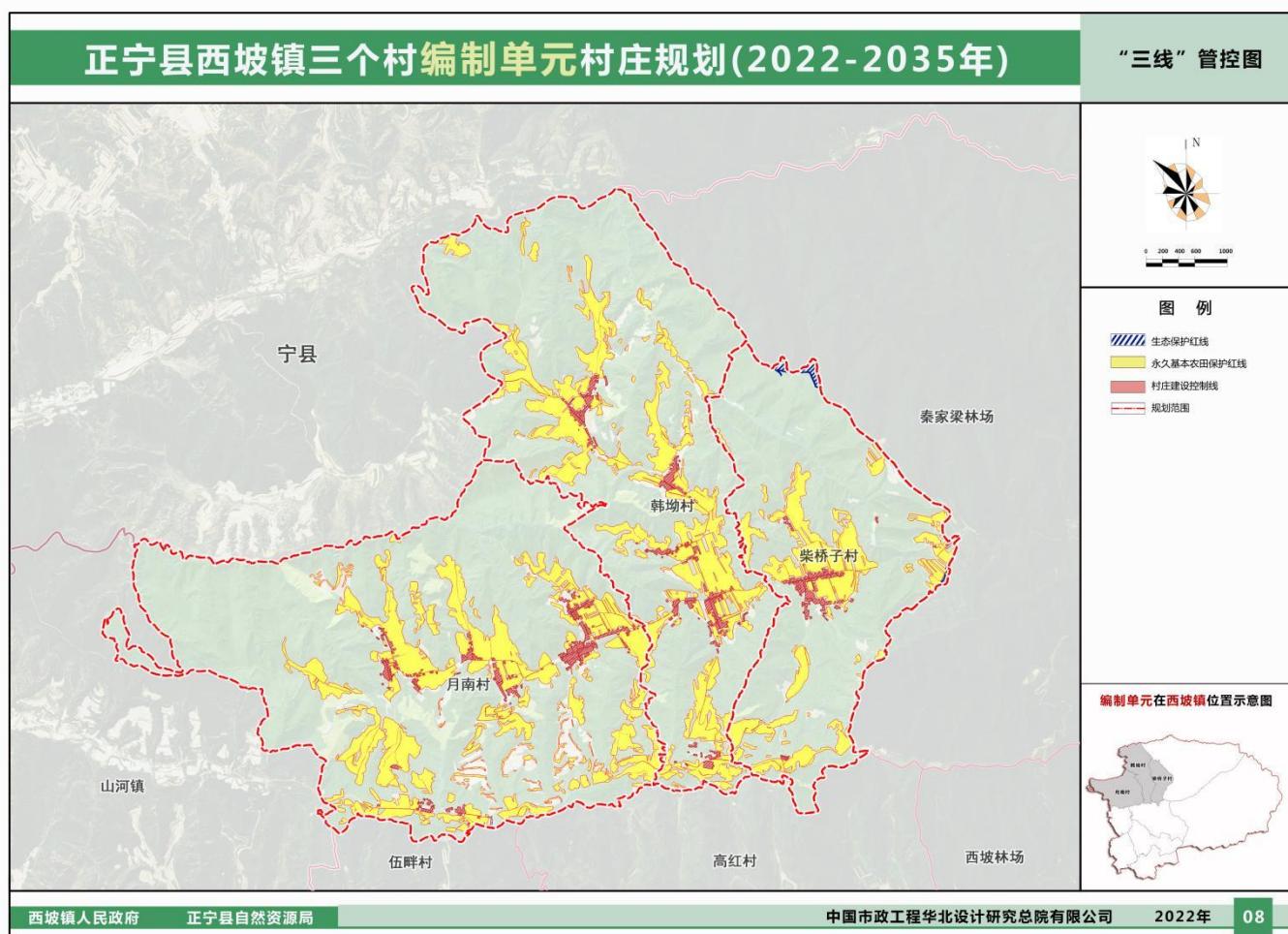
南部特色游览区：

结合植被、地形地貌，修复原始林地，以乔木、灌木、地被多层次搭配种植。并借助该区域历史遗址遗存等特色，规划打造观景区，展现美景。（附图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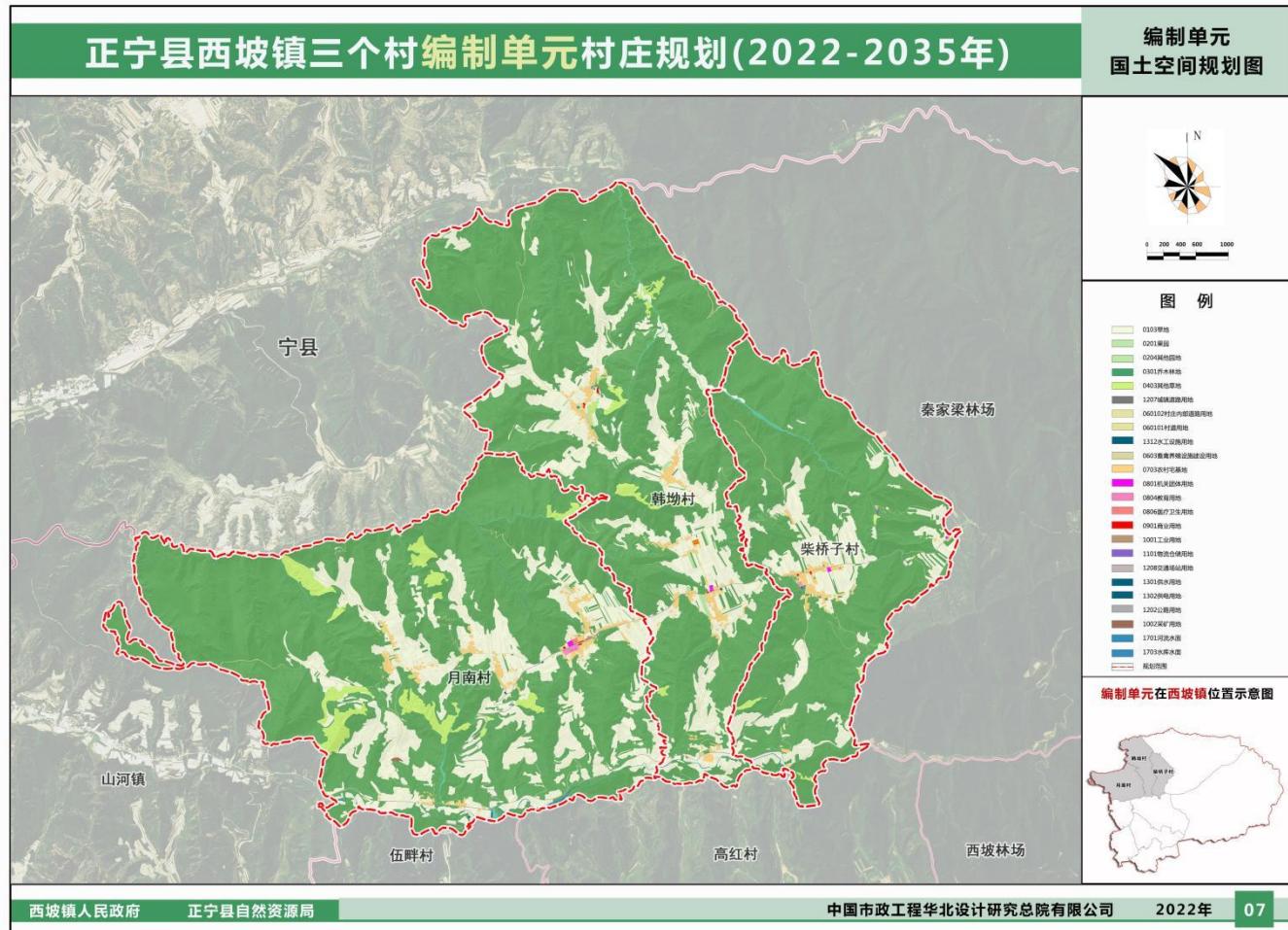
附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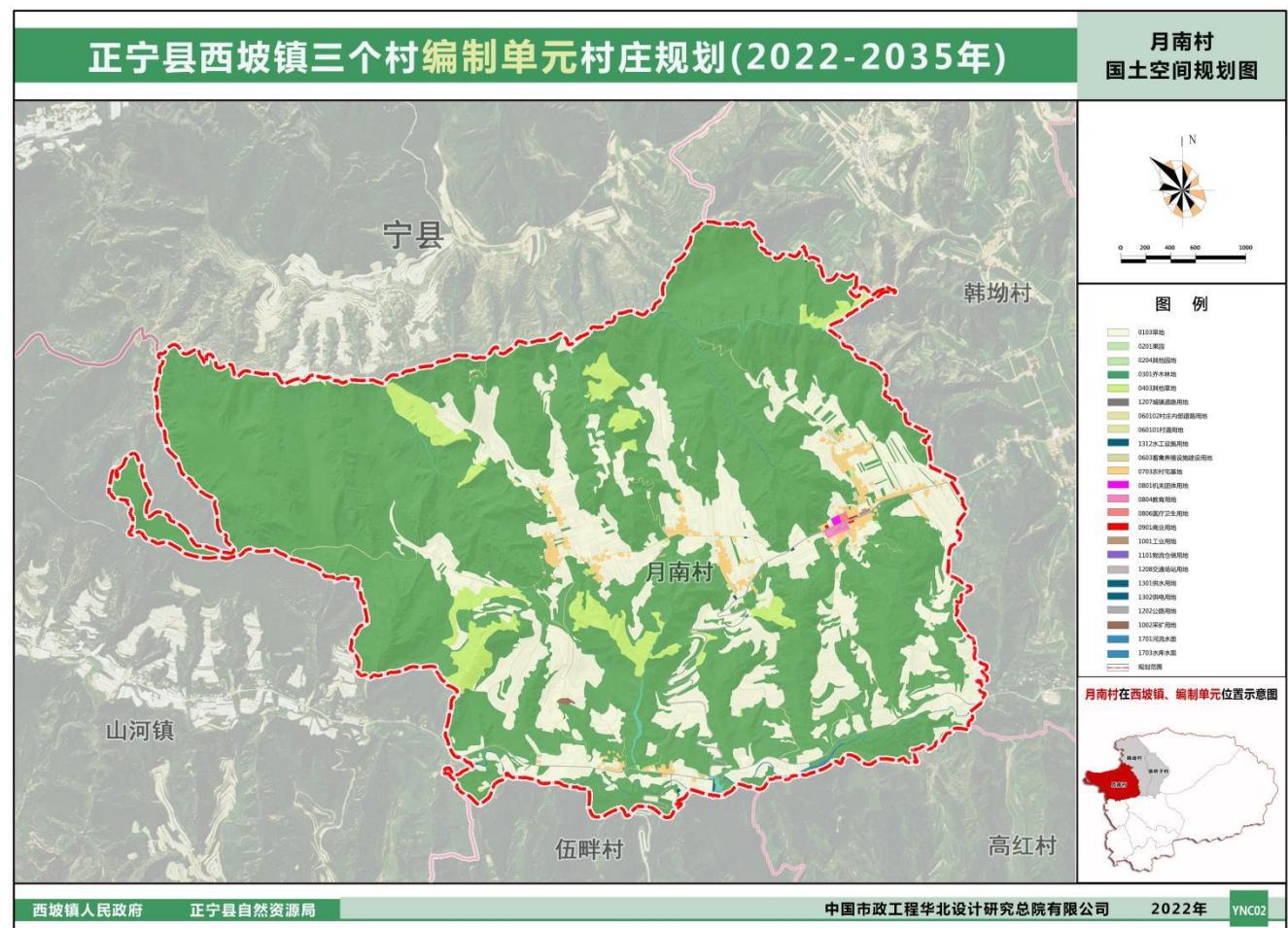
附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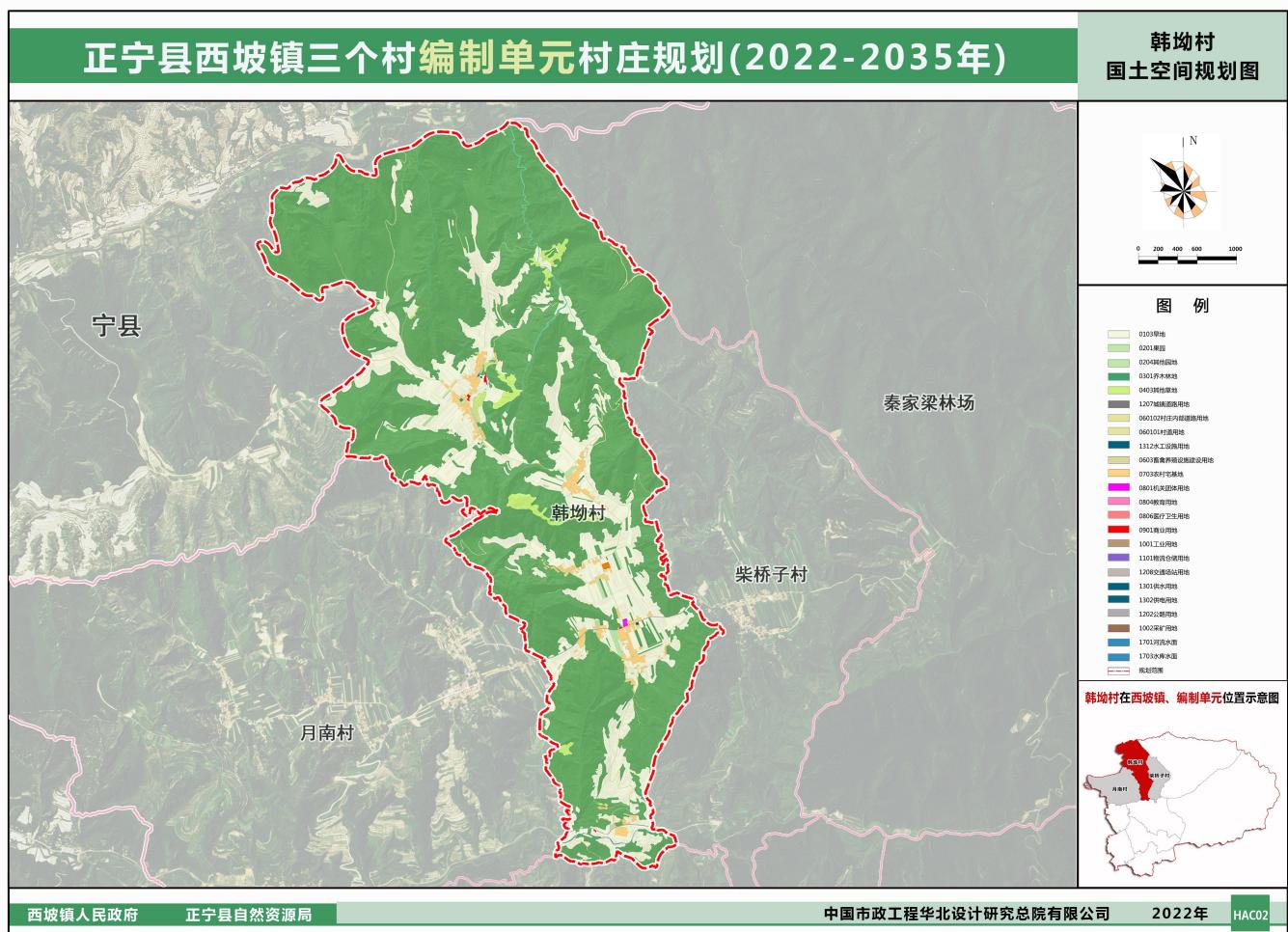
附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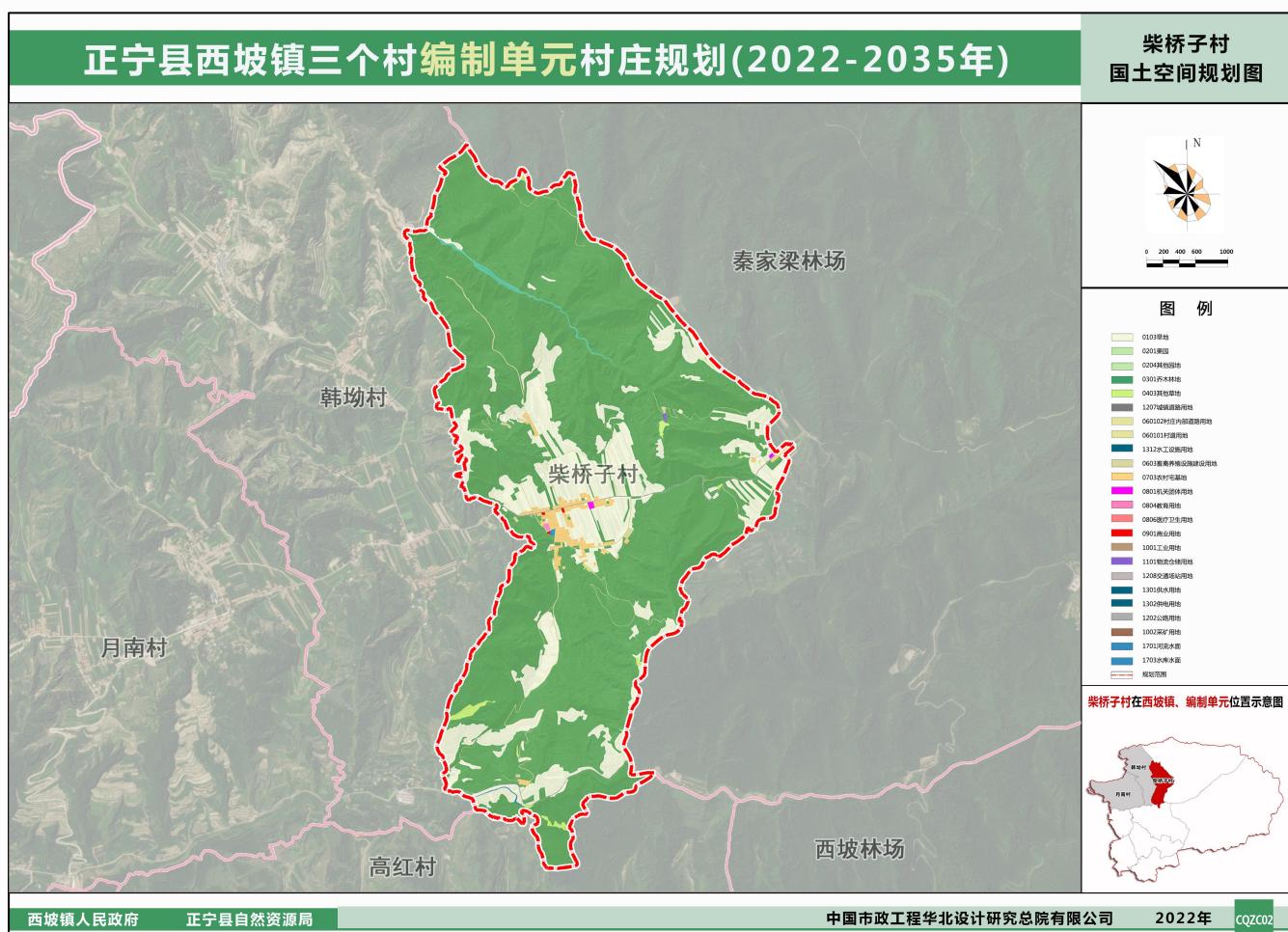
附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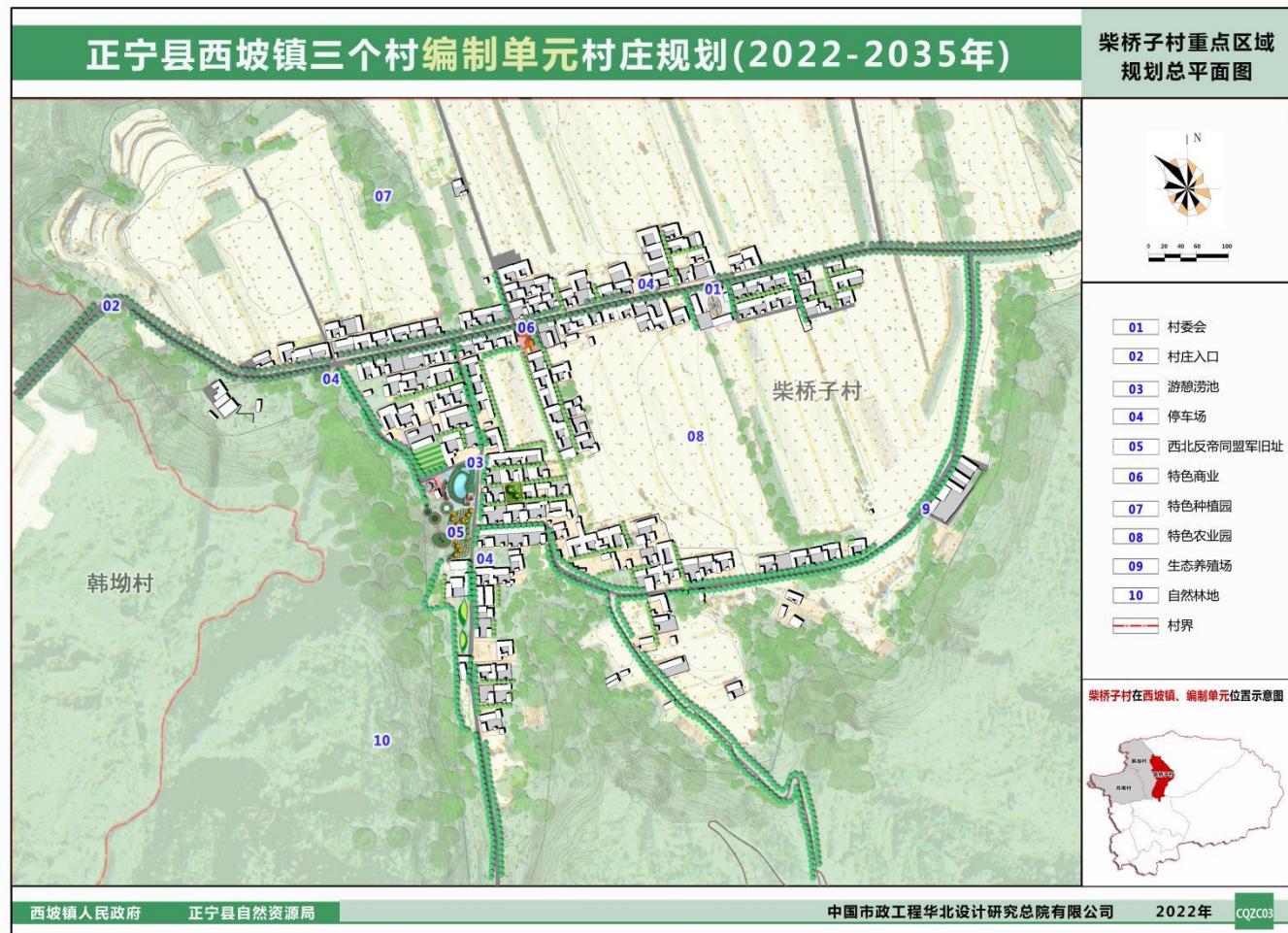
附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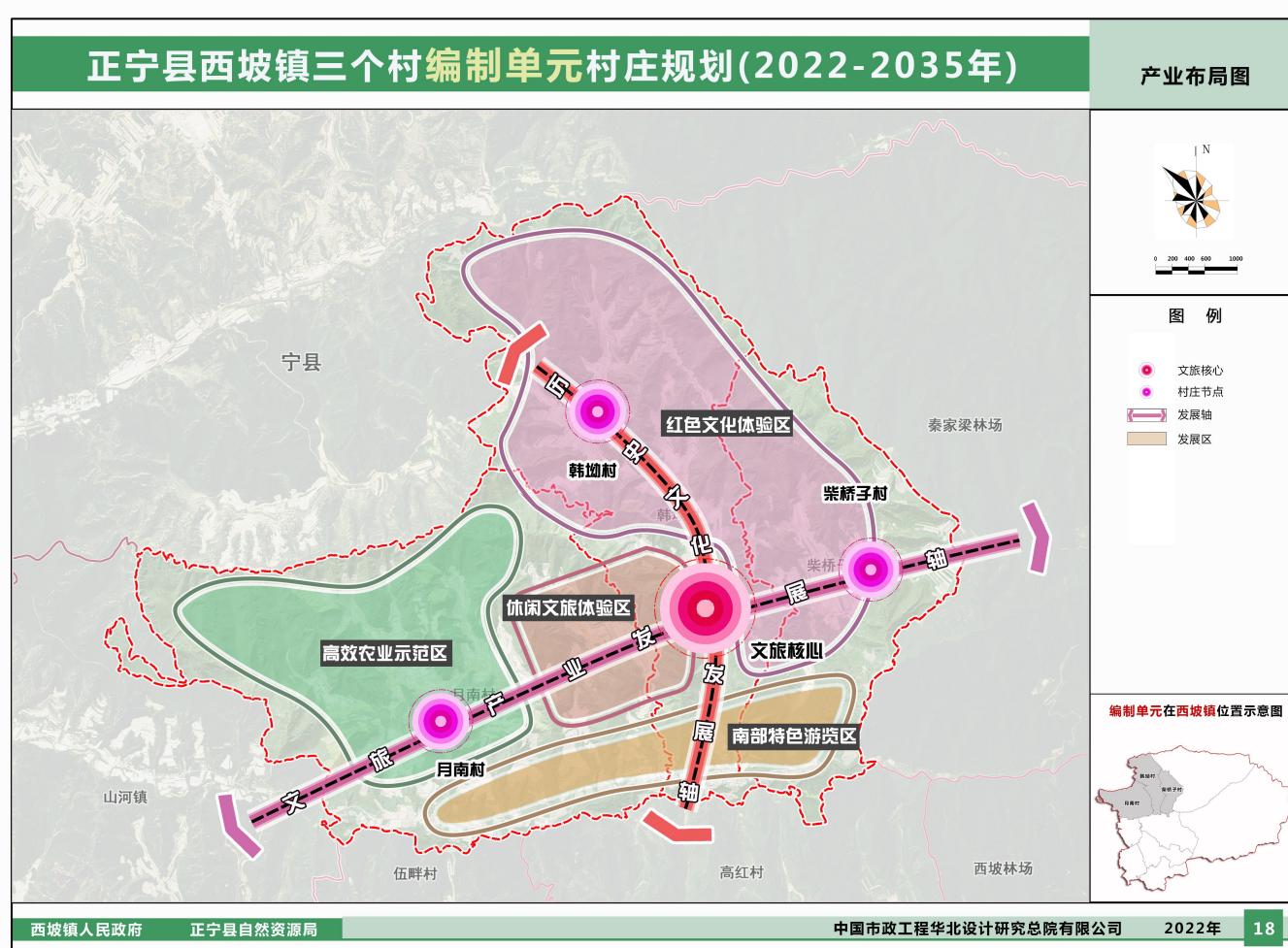
附图 6



附图 7



附图 8



附表 1

表：村庄规划主要调控指标表

指标（单位）	编制单元		月南村		韩坳村		柴桥子村		指标属性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一、村庄发展指标									
人口规模（人）	4793	4855	1886	1910	2024	2050	883	895	预期性
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耕地保有量（公顷）	926.42	926.99	419.82	420.12	335.19	335.19	171.42	171.69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772.33	772.33	334.78	334.78	285.70	285.70	123.74	151.85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规模（公顷）	86.93	86.14	39.22	39.01	30.90	30.79	16.80	16.34	约束性
村庄用地规模（公顷）	73.82	73.04	30.54	30.33	29.07	28.97	14.20	13.74	约束性
新增村庄用地规模（公顷）	——	-0.78	——	-0.21	——	-0.10	——	-0.46	约束性
三、人居环境整治									
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	40	100	56	100	52	100	——	100	预期性
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率（%）	80	100	——	100	——	100	——	100	预期性
生活污水处理率（%）	20	100	——	100	——	100	——	100	预期性
村庄绿化覆盖率（%）	10	35	——	35	——	35	——	35	预期性